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国盛金控　　公告编号：2018-029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2016年重大资产重组涉及业绩承诺2017年度实现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背景情况

1、2016年重大资产重组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657号）核准，公司向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江信托）等九家单位合计发行258,196,717股股份购买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盛证券）100%股权，同时非公开发行477,931,033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2016年4月12日，国盛证券完成工商变更；5月19日，本次重组新增股份上市交易。

2、与2016年重大资产重组有关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

2016年1月13日，公司、中江信托、杜力、张巍签订《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与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杜力、张巍签署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协议约定：

（1）中江信托承诺国盛证券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74,000万元（含本数）、79,000万元（含本数）、85,000万元（含本数）。其中，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值为准，非经常性损益应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进行界定。

（2）如国盛证券在业绩承诺期当年度未完成上述净利润数额，中江信托应向公司进行业绩补偿。业绩承诺差额补偿应先以股份补偿，不足部分以现金补偿。如国盛证券2016年度、2017年度实际完成的净利润高于业绩承诺金额的80%但不足业绩承诺金额的100%，中江信托有权要求在后续业绩承诺年度累积进行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绩承诺差额补偿。

（3）在约定的业绩承诺期满后 120 日内，公司应聘请有资格的机构对标的资产出具减值测试报告。根据减值测试报告，如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中江信托已补偿金额+杜力、张巍已补偿金额（如有），则中江信托应向公司另行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

（4）如中江信托承担的上述业绩承诺补偿与减值补偿合计金额超过 401,980.56 万元，则超出部分的补偿义务由杜力、张巍以现金方式向公司承担。

3、2016 年度承诺业绩实现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0359 号），国盛证券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率为 82.19%。

2017 年 2 月 27 日，中江信托致函公司，要求在后续业绩承诺年度累积进行业绩承诺差额补偿。

二、2017 年度承诺业绩实现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2411 号《审计报告》，国盛证券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3,221,689.31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42,817,501.08 元。2017 年度国盛证券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承诺业绩的 81.37%，不足 100%。

三、2017 年度扣非后净利润不足承诺业绩 100%的主要原因

证券业务与证券市场政策和市场行情景气度紧密相关。2017 年，二级市场整体交投清淡，投资者活跃度较低，年内市场日均股基单边成交额为 4,986 亿元，同比下降 11.67%；截至 2017 年末，沪深两市融资融券余额为 10,263 亿元，较上年末上升 9.26%；一级市场承销规模下降，根据 Wind 统计，2017 年股权融资规模为 1.72 万亿，同比下降 18.50%，证券公司债券承销规模 4.56 万亿，同比下降 12.72%。受上述情况以及国盛证券业务整合、调整、布局的效益发挥需要时间等因素的综合影响，国盛证券 2017 年实现的扣非后净利润低于承诺业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四、后续措施

国盛证券将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在加强传统业务的基础上，不断提升、发展创新业务，提高金融服务水平，提高营收能力与盈利水平。

如国盛证券 2018 年实际实现的扣非后归母净利润未达到《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约定水平，公司将采取措施督促相关方面履行承诺以维护公司利益。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9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